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曹詩穎  
電話：(02)7736-7931  
電子信箱：sengi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9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五)字第112280673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轉知李惠仁電影工作室有關《薛西弗斯.exe》紀錄片公播  
版權免費開放申請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李惠仁電影工作室112年9月14日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紀錄片所探討主題為「毒品」、「癮」，與本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業務相關，是臺灣首部藥癮者紀錄片，紀錄多位服用毒品的藥癮者，在產生物質依賴的現象後，所引發的藥物戒斷，及面對的社會觀感、壓力與挫折。
- 三、有意申請紀錄片公播版權之學校，可洽李惠仁電影工作室（聯絡人：李惠仁導演，電話0932-649-544，Email：hjfilmstudio@gmail.com）。
- 四、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（不含國民小學），請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協助轉知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李惠仁電影工作室

